

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輔導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111 年 9 月 15 日府教學字第 1110358304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提升學生學習興趣，增進學習效能，充實生活內涵，及利用學期中課後時間在校實施學習扶助教學，擴大學習效果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

課後複習、學習扶助教學、藝文活動、科學活動、童軍活動、社團活動、多元文化體驗活動或其他學生需要之各項教學相關活動。

四、活動時間：112 年 3 月 1 日(三)~112 年 6 月 21 日(三)，共 74 節。

上課時間：週一至週五每日下午 16:05 至下午 16:50，放學時間為 17:00。

(段考日、國定補課日不上課後輔導)

五、收費及支用原則：

(一)、收費金額：1,416 元整，將另發收費通知單。(原收費金額 1,776 元，因本校申請經費補助週四社團課程，故一周僅收四天的費用。)

(三)、課後輔導活動費用開立收據，並納入本校會計，以代收代付款方式處理，費用本取之學生，用之於學生教學活動相關，專款專用為原則。

=====

彰化縣萬興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辦理學生課後輔導活動意願調查表

敬請 貴家長督促貴子弟於 112 年 2 月 18 日(星期六)前務必將本調查表回條交給各班導師彙整，導師彙整後再轉交教務處，謝謝。

本人同意 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

參加「課後輔導活動」

不參加「課後輔導活動」

家長簽章：_____